狐假?虎威!

民國(下同)104 年 9 月的某個早晨,法務部內湖聯合辦公大樓外停放 了不少輛各家媒體的新聞採訪車,經過的路人隱約都嗅出一股不尋常的氣 氛。往一樓大廳望進去,早上 9 點半不到,大廳已被排隊的民眾及媒體記 者、攝影工作人員擠得水洩不通,現場的哄鬧聲此起彼落,熱鬧場景不亞 於百貨公司週年慶。民眾望著展示架上襯衫、褲子的眼神,猶如獵人盯著 獵物般的銳利,幾個民眾伸手觸摸展示衣服、褲子的質料,彼此交頭接耳 了一番,不禁都露出滿意的神情。排隊人潮在前幾天新聞媒體「衣服一百; 褲子兩百」、「超低價」、「下殺一折」等聳動標題報導的推波助瀾下,在 10 點鐘開賣前達到高峰,面對著現場摩拳擦掌、蠢蠢欲動的民眾,我與協助的 執行同仁們私毫不敢懈怠,忙碌地在人群中來回穿梭,為開賣前做好最後的 準備。

在秋老虎的肆虐下,9月的天氣,絲毫感覺不出一絲的涼意。三坪不到的小房間裡,擠滿了三個滿頭大汗的人及散落一地的衣服、褲子,我與兩名役男蹲在地上逐一清點 402 件襯衫、T恤、POLO衫、褲子,三個人分工合作,將每一件塑膠包裝封套拆開,翻出繡在衣、褲上標有尺寸的小標籤,再用奇異筆將尺寸標註於塑膠封套上,並依不同尺寸分堆擺放。我們三人的動作由三小時前的不熟練到熟練;眼神由剛開始的專注變為渙散,

如此大費周章的,為的就是縮短明日變賣程序時民眾翻找的時間,加速整個程序的進行。眼前衣服、褲子的顏色、樣式琳朗滿目,令人目不暇給,不論是休閒、正式、夏天或冬天款式,一應俱全,整個人宛如置身五分埔成衣批發店家內。

眨眼間已中午,回到辦公室座位稍作休息,匆匆忙忙扒了幾口飯,吞了幾口水,又回到那狹小房間繼續奮鬥,因為衣服、褲子尺寸分類完後,緊接著要到一樓大廳佈置變賣會場、擺放桌椅、規劃民眾排隊動線,此外,還要製作數百份民眾應買須知,方便到場民眾迅速瞭解整個變賣程序的流程(A區-比對尺寸;B區-挑選衣、褲;C區-登記、結帳),期望能讓整個流程順暢進行,減少混亂的發生。一直忙到下午二點,才將402件襯衫、T恤、POLO衫、褲子全數分類、標註完畢,協助整理的兩位役男在完成的那一瞬間,不約而同的發出歡呼聲,但在我一句「等下還要到一樓大廳佈置場地」,戛然而止。

402件的衣服、褲子,足足用了四輛手推車才運送到一樓大廳,到達時,童主任執行官已經在場坐鎮指揮了,只見他氣定神閒的指示役男們桌椅擺放的位置,完全沒有因明日即將進行的變賣會而有絲毫的緊張。向其報告已完成衣服、褲子的清點工作後,童主任執行官與我討論明日拍賣流程的相關細節。他殷殷教導著,凡舉辦大型活動,應特別注意細節,詳細作好事先規劃,並多以參加者的角度去審視流程,如此才能避免突發狀況的發

生,以搶購活動而言,民眾最重視的是「公平性」及「資訊性」,任何影響公平性的突發事件,都會引起不小的混亂,而主辦單位即時資訊的公開也是必要的,因為它有助於緩和民眾期待落空時的失望,不至於轉為憤怒。接著並提出「排隊動線及現場秩序的維持」、「衣褲件數資訊的隨時更新」兩大重點項目,要我多加強準備。焦頭爛額忙了一天,回到家已晚上8點多,吃完飯、洗個澡後即早早就寢,足足比平常早了三個小時,因為我知道明天仍有一場硬仗要打。

10 點鐘一到,宣布變賣程序開始,在媒體攝影人員閃光燈瘋狂的閃爍下,第一批管制進場的 10 位民眾向已鎖定的目標區域狂奔而去,不一會兒功夫,已人手好幾件。只見他們一邊忙著挑選衣、褲,一邊還要應付媒體記者的採訪一「買到有沒有覺得物超所值?」、「今天來,打算買幾件?」,一位民眾左手抱了三件,右手仍不停的在整堆衣、褲內翻找喜歡的款式,面對記者們突如其來的提問,先是一陣錯愕,回過神後,才靦腆的答了一句:「比菜市場賣的還便宜」。開賣 10 分鐘左右,出現了一名大戶,一口氣買了 104 件,吸引了所有媒體的採訪目光,結帳下來,僅僅花了 20,700 元,讓她直呼好便宜。現場民眾初估有上百位,且人數仍不斷攀升中,工作人員們就已分配好的工作項目戰戰兢兢的處理著,而我則是負責遊走各個區域,查看每一區的狀況,隨時就其當前狀況做適度的調整或支援。因為採取了「進場人數總量管制」(B區人數控制 10 名,一有民

眾結帳離開,隨即讓下一位進去)及「衣、褲件數資訊隨時公佈」兩項措施,有效的掌控住場面,整個變賣程序也順利的在中午12點整圓滿落幕。 所幸期間內沒有任何突發狀況的發生,有的只是民眾離去時滿滿的笑容。

熬過了這漫長的一天,我拖著疲累的身軀步出士林分署,迎面吹來的冷風仍無法讓整日轉動的腦袋冷卻,回到家後攤坐在沙發上,整個禮拜緊繃的精神,在這一刻獲得舒緩。但也真的只有這一刻,手機的 Line 突然響起,童主任執行官傳了某家媒體新聞連結給我,點進去後一看,讓我差點下巴沒掉下來—『以為撿到便宜!百元旅狐衣民眾搶翻天,原來攏是「假貨」啦』,這聳動的標題印入眼簾,當下腦海浮現了民眾抱怨、要求退貨及媒體爭相訪問……等各種畫面,不由得心頭一驚!童主任執行官隨即指示應預做準備,面對這突如其來的危機,我輾轉難眠了一夜,久久無法入眠。隔天一早,8點不到就到了辦公室,翻閱著義務人的卷宗預做準備,因為很有可能一早就有媒體或民眾打來詢問,而 9點不到,我也不管曾姓負責人是否仍在睡夢中,直接撥打電話過去確認相關事宜。

欠稅義務人<u>台灣旅狐有限公司</u>(下稱台灣旅狐),公司成立於 91 年 10 月 1 日,積欠 95、97 年營業稅,合計新臺幣 153 萬餘元,由移送機關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大同稽徵所於 103 年 5 月 20 日移送執行。電話中曾姓負責人表示,台灣旅狐代理旅狐品牌(Travel Fox)十餘年,代理的品項是服飾,比較有名的鞋子是由另一家旅狐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理,台灣旅狐前幾年

因經營不善而結束代理,但查封之衣服、褲子都是代理期間生產的產品, 並非如媒體所稱的是假貨,聽到他這麼一說,我鬆了一口氣。一個上午過 去了,竟是令人出乎意料的平靜,既沒有媒體打來詢問,也沒有民眾要求 退貨,反倒是有些民眾打來詢問還可不可以買,令我有種哭笑不得的感覺。

台灣旅狐的案件其實已進行過兩次動產拍賣程序,但因整批拍賣,量大價高,無人應買,原本要撤除查封標示返還義務人,但童主任執行官認為,與其還給義務人,倒不如便宜賣,一來可充裕國庫;二來可嘉惠民眾,於是指示我與曾姓負責人協議價格。在歷經一個多小時的協商、溝通,曾姓負責人同意以衣服 100 元、褲子 200 元作為變賣的價格,正因為如此便宜的價格,讓當日除了 29 吋腰的褲子因太小尚有剩餘外,其餘尺寸的衣服、褲子均銷售一空,合計售出 330 件,得款 58,000 元。雖然這徵起金額與投入的心力顯然有很大的落差,但如童主任執行官所言,其質質意義大於形式意義一利用低價策略,藉由媒體強力的宣傳,一方面讓不知道的民眾知悉執行分署有這樣的動產拍賣(變賣)程序,另一方面,民眾也能瞭解依法納稅的重要性,這或許也算是一種另類的法治及租稅宣導吧!